

# 母亲状告儿子儿媳 要求归还婚房装修款

法官:父母对子女的资助,最好将真实意思以一定形式固定

通讯员 鹿萱

近日,温州鹿城区法院审理了一起特别的案子:温州市民兰女士(化名)要求儿子、儿媳归还为装修婚房向其所借的近35万元。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呢?

2016年10月,兰女士的儿子小果和小文(均为化名)在温州市区登记结婚。兰女士称,二人婚后就租借了其名下位于市区某处的房产作为婚房。为装修婚房,同年9月17日,二人向她借款40万元。兰女士在9月24日至次年1月29日陆续向儿子银行账户转账近35万元。小果承诺会在2018年9月1日将上述借款归还给母亲。由于儿子和儿媳未按约归还借款,兰女士将儿子儿媳起诉至法院。

“这笔借款是捏造的。”小文在法庭上说,2018年8月20日,她向法院递交了民事诉状,正在和小果打离婚官司,这个节骨眼,婆婆跳出来主张借款是为了不让她在离婚官司中提出对装修的钱进行分割。

小文说,小果是独生子,婆婆将名下的房产作为婚房给二人使用,按照温州的婚礼习俗,应当视为赠送。在离婚过程中,她并没有主张对这套房产进行分割。为了装修婚

房,小果出了三十几万元,她出了十多万元,她认为这部分应当视为夫妻共同财产予以分割。

庭审中,兰女士承认上述近35万元的借条,是她得知儿子儿媳闹离婚,为保障自己的债权,让儿子在今年五六月写的。

小果在法庭上承认借款存在,表示平时自己和母亲也有款项往来,比如借钱充话费等。

法院审理认为,兰女士主张儿子儿媳因装修婚房而向其借款,需要证明其与二人存在借贷合意并已经向对方提供了借款。虽然兰女士向法院提交了儿子签名的“借条”及其与儿子在2016年9月24日至2017年1月29日期间的银行交易明细,但兰女士在庭审中自认借条是2018年五六月份得知儿子儿媳闹离婚才由儿子小果一个人出具的。

鉴于小果和小文目前的婚姻状况及利益冲突,小文又明确否认涉案借款真实性的情况下,小果个人单独出具的“借条”显然不足以证明二人与兰女士之间存在借贷合意。就算是小果承认这笔借款的存在,也不能当然产生这笔债务属于夫妻共同债务。

法院认为,按照温州的婚礼习

俗,男女双方结婚,一般都是男方准备婚房并进行装修,女方购买家电等嫁妆。根据兰女士的主张,儿子儿媳借款的用途是为了装修婚房,婚房是其“租借”给儿子儿媳的,但是儿子用母亲的钱装修母亲的房产,结合温州的婚嫁习俗,显然不符合常理。

综上,法院认为,兰女士的举证尚不能达到民事案件高度盖然性的证明标准,兰女士主张与儿子儿媳存在借款合同关系缺乏事实依据,法院对其诉讼请求不予支持。至于小果对涉案款项的认可,因为其与母亲对此并无争议,其可自行向兰女士清偿,法院对此不予处理。据此,法院一审驳回了兰女士的诉讼请求。

法官提醒,父母基于对子女的爱,日常生活中有很多对子女的资助,有些属于赠与的意愿,有些属于借款的意思表示,但出于亲缘伦常,一般不会用白纸黑字表达自己的真实意思表示。一旦子女与配偶婚姻关系紧张,进入诉讼程序,往往父母之前的给予行为的性质就成为纠纷的焦点。为合法有效保障各方权益,各方均应在当时作出相关意思表示时,即将真实意思以一定形式予以固定。

[以案说法]

[引以为戒]

## 高速夜间5车追尾 疑因疲劳驾驶所致

交警:临近年关,请把好安全驾驶关

本报记者 徐冬梅

12月19日凌晨1时28分,长兴县消防大队接到报警:G50高速187公里处发生一起5车追尾交通事故,2人被困车内,急需救援。接警后,画溪消防中队立即赶赴现场。

1时40分,消防队员抵达现场发现,事故为4辆货车及1辆轿车连环追尾,被困人员所在货车处于最后方,其驾驶室严重变形。高速交警已经拉起了警戒线。为尽快救出被困人员,消防队员让前车缓慢向前行驶一段距离,随后用液压扩张器进行扩张。3个多小时后,2名被困人员成功获救,被送往医院救治。

事故中,一辆满载装修材料的货车货物全部散落,对高速交通造成严重影响。高速交警和消防队员及时进行清理。清晨6时许,清理工作完成,交通恢复正常。

消防队员说,根据现场情况初步判断,是后车司机疲劳驾驶,且车速过快,才导致与前方多车追尾。具体事故原因,还有待交警部门作进一步调查。

临近年关,高速路上车流量将大大增加,往往交通事故多发。湖州高速交警支队二界岭卡点大队交警提醒,司机朋友在高速行车时一定要控制好车速、车距,同时避免疲劳驾驶。夜间照明条件不佳,司机视力减弱,视野变窄,盲区增大,务必谨慎驾驶,尽量避免夜间长途驾驶。特别是货车司机,要合理安排行程,保证充分休息,连续驾驶不超过4小时,停车休息不少于20分钟。



本专栏由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制药厂协办

## 石家庄棣棉纺织有限公司与郭龙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石家庄棣棉纺织有限公司(原“正定县星祥纺织有限公司”)与郭龙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将其合法所拥有的本公司所列借款人享有的主债权项下的全部权利,已于2018年12月11日依法转让给郭龙。石家庄棣棉纺织有限公司特将下表所列债权及相关权益转让的事实通知与该等债权及相关权益有关的借款人、物权担保人和/or保证人、法院判决与裁定确定的责任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及其各自的承继人(以下简称“义务人”)。

郭龙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义务人”,从公告之日起向郭龙履行主债权合同相关法律文件项下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

特此公告

注:上述所有债权的本金、利息皆计算至2018年12月11日,若有计算不准

额以签订的担保合同等法律文件为准。)

特此公告。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宁波京日电器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0日

##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与宁波京日电器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与宁波京日电器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已将依法享有的对下列借款人和担保人的债权及担保权利依法转让给宁波京日电器有限公司,现以公告方式通知债务人和担保人。请借款人和相应担保人或借款人、担保人的承继人向宁波京日电器有限公司履行还款义务。(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其中“担保人”包括但不限于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具体担保金

额以签订的担保合同等法律文件为准。)

特此公告。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宁波京日电器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0日

## 嘉兴浙涵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义乌市望峰制衣有限公司等6户企业债权资产处置公告

嘉兴浙涵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对义乌市望峰制衣有限公司等6户企业债权资产进行处置。截至2018年9月10日,债权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人名称	本金余额:元(截至2018年8月31日)	借款合同编号	担保人名称	担保合同编号	原贷款行
1	宁波润泽电器有限公司	23,949,872.06	2016(流贷)-239-4、2015(流贷)-239-33、2015(流贷)-239-34、2015(流贷)-239-32	宁波荣盛电器有限公司、宁波万路服饰有限公司、徐华杰、魏伟	建甬余担保(2015)39-润、建甬余担保(2015)39-34、建甬余保证(2012)39-润	中国建设银行宁波分行
2	宁波文森特电器有限公司	2,685,164.00	2015(流贷)-239-59	杨波潮、陆军、杨雪芹、宁波荣盛电器有限公司、宁波润泽电器有限公司	建甬余担保(2015)39-文、建甬余担保(2015)39-荣、建甬余担保(2015)39-润	中国建设银行宁波分行

债权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与我司有关负责人接洽查询。

处置方式:打包或单户债权转让。

交易对象:依法成立的企业法人、其他组织以及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并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信誉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评估机构工作人员、国企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资产。

公告发布日期及有效期限:上述债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受理对上述债权资产相关处置的征询和异

议,以及有关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以及其他干扰资产处置公告活动的举报。

以上信息仅供参考,最终以借据、合同、法院判决等有关法律资料为准。

联系人:胡总 联系电话:18058987111

电子邮件:554292330@qq.com

通讯地址:义乌市江滨西路46号

嘉兴浙涵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8年12月20日